

隋《杨通墓志》辨伪 *

梁春胜

内容摘要:隋《杨通墓志》有众多疑点,应是一方伪刻,与东魏《李祁年墓志》很可能是同一人所伪造,其造伪的“蓝本”应当是东魏《王偃墓志》。

关键词:隋代 杨通墓志 王偃墓志 李祈年墓志

隋《杨通墓志》,见于多种石刻汇编之作。拓片图版见于《北京图书馆藏中国历代石刻拓本汇编》^①(以下简称《北图》)、《隋唐五代墓志汇编·江苏山东卷》^②,录文见于《新出魏晋南北朝墓志疏证》^③(以下简称《新出》)、《全隋文补遗》^④。《隋代墓志铭汇考》^⑤(以下简称《隋汇》)则图版、录文兼收。现将志文逐录于下:

隋故卢陵太守杨府君墓志铭

君讳通,字达之,青州益阳郡人也。其先春秋时杨子简,有灭蛮之功,随锡杨氏焉。紫儘丹车之贵,豪满五郡;行周民望之士,扬名于中华。祖讳东汉,敕使、羽骑尉。父讳镐,起镇北平府参军、汉北太守、建威将军。君仕卢陵太守、虎贲中郎将、威武将军,沙漠驰誉。开皇元年二月三日遘卒。卜开皇二年四月六日葬于淄川城东八里。凡厥士友,至于宾僚,镌石题徽,式扬景烈。乃作铭曰:

月镜云升,汉高星朗。绵绵簪缨,疊疊勋劳。行归于隋,万民所望。赫赫新涂,继体承英。六龙登号,三虎驰名。并谷有迁,斯名以识。

对于此志的真伪,目前尚未看到有人提出怀疑。根据我们的初步研究,此

* 本文是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(2012M520590)和特别资助(2013T60263)项目阶段性成果。

①北京图书馆金石组编:《北京图书馆藏中国历代石刻拓本汇编》第9册,中州古籍出版社,1989年,第3页。

②王思礼等主编:《隋唐五代墓志汇编·江苏山东卷》,天津古籍出版社,1991年,第1页。

③罗新、叶炜:《新出魏晋南北朝墓志疏证》,中华书局,2005年,第321页。

④韩理洲:《全隋文补遗》,三秦出版社,2004年,第83页。

⑤王其祎、周晓薇:《隋代墓志铭汇考》第1册,线装书局,2008年,第11页。

志应当是一方伪刻。

一、《杨通墓志》的可疑之处

首先，来源不明。《杨通墓志》非考古发掘所得，其出土时地皆不详。志文称“卜开皇二年四月六日葬于淄川城东八里”，《隋唐五代墓志汇编·江苏山东卷》和《隋汇》据此将其出土地定在山东淄博，恐怕是靠不住的。此志亦不见于各家目录著录，据笔者所知，最早收录此志的是《北图》，其文字说明并没有关于出土时地的介绍。来历不明的石刻，比考古发掘所得的石刻，造伪的可能性要大得多。

其次，地名不合。志称“君讳通，字达之，青州盘阳郡人也。”盘阳，又作“般阳”（因在般水之阳，故称），西汉置县，属济南郡，治今山东淄博市西南淄川。南朝宋移治今临朐县东南，北魏因之，北齐废。隋开皇六年复置，大业初省入临朐县^①。盘阳史上未曾设郡，此又一可疑也。

第三，职官、地理不合。志称杨通“祖讳东汉，敕使、羽骑尉”。“羽骑尉”一职不见于史书。“敕使”指皇帝的使者，为普通名词，而非官职名。志称杨通“父讳镐，起镇北平府参军，汉北太守、建威将军”。此处问题有二：一是“镇北平府”可疑。北朝军镇所设军府，未见称作“镇××府”者。西魏辛苌墓志记其父胥伦职衔为“怀荒镇征虏府长史”^②，“怀荒镇”是军镇名，“征虏”即征虏将军，是镇将的将军号。隋薛保兴墓志载其在北齐代魏前曾任“北平骠大夫长史”一职（《隋汇》4/111^③），“北平”是军镇名，“骠大”即骠骑大将军，是镇将的将军号。“军镇名+将军号+府”，这才应该是当时的习惯称法。北朝刺史兼理军政者，其军府称法一般是“州名+将军号+府”，如隋元伏和墓志：“于时静皇垂策，神武专权，并降前阶，随时叙用，遂授徐州骠大夫主簿。”（《隋汇》2/222）二者正可比勘。二是汉北史上未曾设郡，故“汉北太守”一职就很可疑。志称杨通“仕卢（庐）陵太守、虎贲中郎将、威武将军，沙漠驰誉。”庐陵郡属南朝，杨通死于开皇元年（581年），其时隋尚未灭陈（灭陈在开皇九年），故杨通所任职当在南朝。既在南朝任职，又怎可能“沙漠驰誉”？

第四，字形可疑。志文“通”作“通”，“達”作“達”，“隨”作“隨”，“遷”作“遷”，“起”作“起”，“題”作“題”，其中“辵”、“走”、“是”旁写法不见于隋代前后其它石刻，十分可疑。“先”作“先”，此形是“老”的会意俗字，非“先”字，隋代前后其它石刻“先”一般亦不作此形。此外“秋”作“秌”，

①中国历史大辞典编纂委员会编：《中国历史大辞典》，上海辞书出版社，2000年，第2493页；施和金：《北齐地理志》，中华书局，2008年，第280页；（唐）魏征等：《隋书》，中华书局，1973年，第860页。

②赵力光：《西安碑林博物馆新藏墓志汇编》，线装书局，2007年，第22页。

③斜线前的数字表册数，后表页数，下同。

“滅”作“威”，在当时的石刻中都很罕见。

第五，铭文部分押韵不合常规。六朝墓志铭文一般都是押韵的。押韵有两种情况，一种是一韵到底，一种是中间换韵。换韵可以换一次，也可以换多次。换韵就使铭文分成两个以上的单元（部分铭文以小字“其一”、“其二”、“其三”等标示），各单元内部是严格押韵的，一般不存在失韵的情况。该志铭文云：“月镜云升，汉高星朗。绵绵簪缨，疊疊勋劳。行归于隋，万民所望。赫赫新涂，继体承英。六龙登号，三虎驰名。并谷有迁，斯名以识。”此段铭文分为两个单元。前一单元韵脚字“朗”“望”押韵，而“劳”失韵。后一单元韵脚字“英”“名”押韵，而“识”失韵。这是违背铭文的押韵规律的。

第六，志称“其先春秋时杨子简，有灭蛮之功，随锡杨氏焉”，“杨子简”其人其事于史无征，其杨氏来源的说法也不见于典籍。杨通祖讳东汉，父讳镐，一以朝代为名，一以周都为名，皆甚可疑。

第七，志文多处似通而非通。如“紫儘丹车之贵，豪满五郡；行周民望之士，扬名于中华。”“豪满五郡”和“行周民望之士”皆不可解。又“开皇元年二月三日遘卒。卜开皇二年四月六日葬于淄川城东八里。”“遘卒”不词，应作“遘疾卒”，脱一“疾”字。“卜葬”成词，却又被分隔开，以致文理不通。铭文部分“赫赫新涂，继体承英。六龙登号，三虎驰名。并谷有迁，斯名以识。”“赫赫新涂”不知所云。“并谷有迁”亦不通，“并”当作“陵”，“陵谷有迁”为墓志习语^①。

从以上七个方面来看，《杨通墓志》可谓疑点众多，基本可以确定是伪刻。

二、与伪刻《李祈年墓志》的比较

此外，我们还发现此志与已经断定为伪造的东魏《李祈年墓志》^②有诸多相似之处。

首先，杨通祖父任职为子虚乌有的“敕使、羽骑尉”，而李祈年曾祖亦任“敕使、羽骑尉”。

其次，杨通父任“镇北平府参军”，而李祈年祖父任“镇北府参军”，前者仅多出一“平”字。

第三，《杨通墓志》言其先祖“有灭蛮之功”，《李祈年墓志》则称其祖父“有败狄之勋”。

第四，《杨通墓志》有文理不通的“遘卒”，《李祈年墓志》亦有“遘卒”。

^①如魏元过仁墓志：“若夫陵谷有迁，金石无朽（朽）。”（毛远明：《汉魏六朝碑刻校注》第6册，线装书局，2008年，第6页。）东魏比丘净智师圆寂塔铭：“陵谷有迁，佛国久在。”（《北图》647）隋田悦及妻赵氏墓志：“恐移田换海，陵谷有迁。”（《隋汇》1/218）隋杨宏墓志：“陵谷有迁，缩油易朽。”（《隋汇》32）皆其例。

^②赵超：《汉魏南北朝墓志汇编》，天津古籍出版社，2008年，卷首61页；江嵒：《历代碑刻辨伪研究综述》，西南大学2007年硕士学位论文，第98页。

第五,《杨通墓志》有“凡厥士友,至于宾僚”,《李祈年墓志》亦有“凡厥士友,至于宾僚”。

第六,《杨通墓志》有“绵绵簪缨,疊疊勋劳”,《李祈年墓志》则作“绵绵簪缨,累累勋劳”。

第七,《杨通墓志》和《李祈年墓志》“秋”皆写作“煐”,这种字形在六朝石刻中非常罕见。《碑别字新编》载魏《周哲墓志》“秋”作此形^①,但《周哲墓志》早已经确定是伪刻^②。

如此多的雷同,也可以说明《杨通墓志》和《李祈年墓志》一样,皆是出于伪造,并且很可能出自一人之手。

三、《杨通墓志》造伪的一个“蓝本”

墓志作为出土文物,具有其特定的时代特征,这些特征往往通过其形制、文字、语言、书法、历史信息等多方面地展现出来。后人要想伪造前代墓志,不了解相关知识,就难以造出一方“惟妙惟肖”的伪刻。为了避免造假被人识破,墓志造伪的一个重要手段,就是抄袭一方或数方真刻,同时又加以篡改。这样做既可以达到以假乱真的效果,又是最方便省力的一种方法。对于这样的伪刻,如果不作多方面的考察,是很容易受骗上当的。如果能找到伪刻仿造的来源,那对于伪刻而言则可谓致命一击。

幸运的是,我们找到了《杨通墓志》造伪的一个来源(未必是唯一来源),那就是东魏《王偃墓志》。将两方墓志作一比较,我们就可以看出如下相似之处:

首先,《杨通墓志》:“其先春秋时杨子简,有灭蛮之功,随锡杨氏焉”,《王偃墓志》:“其先盖隆周之遐裔。当春秋时,王子城父自周适齐,有败狄之勋,遂锡王氏焉”,前者应是从后者改造而来。《左传·文公十一年》:“齐襄(引按:当从《史记》作“惠”)公之二年,鄖瞒伐齐。齐王子成父获其弟荣如,埋其首于周首之北门。鄖瞒由是遂亡。”^③《王偃墓志》的王子城父,即《左传》中的王子成父。曹魏王基残碑:“□子有成父者,出仕于齐,获狄荣如。孙漱违难,为莱大夫,遂□。”(《北图》218)韩愈《太原王公神道碑铭》:“王氏皆王者之后,在太原者为姬姓。春秋时,王子成父败狄有功,因赐氏。”^④王子成父应是周王之子,出仕于齐,以败狄之功,赐姓王氏。可见《王偃墓志》追叙先祖有案可稽,而《杨通墓志》加以改造后,就于史无征了。

其次,《杨通墓志》:“紫儘丹车之贵,豪满五郡;行周民望之士,扬名于中

^①秦公:《碑别字新编》,文物出版社,1985年,第100页。

^②参考若原著、王壮弘校补:《增补校碑随笔》,上海书画出版社,1981年,第658页;赵超:《汉魏南北朝墓志汇编》卷首58页;王壮弘、马成名:《六朝墓志检要(修订本)》,上海书店出版社,2008年,第32页。

^③杨伯峻:《春秋左传注》,中华书局,2009年,第584页。

^④屈守元、常思春主编:《韩愈全集校注》,四川大学出版社,1996年,第2621页。

华”,《王偃墓志》:“丹车紫盖之贵,雄侠五都;调风渫鼎之豪,声华三辅”,前者亦是从后者篡改而来。《王偃墓志》文意通顺,对仗工整。《杨通墓志》篡改后,文意似通非通,上下句亦不能相对。

第三,《杨通墓志》:“父讳镐,起镇北平府参军,汉北太守、建威将军”,《王偃墓志》:“父五龙,起家镇北府参军,建威将军、临淮太守”,前者将后者的“镇北府参军”改为“镇北平府参军”,“临淮太守”改为“汉北太守”,改后的职官皆属于虚乌有。且按照惯例,将军号应在所任官职之前,《杨通墓志》颠倒二者位置,亦是造伪留下的破绽。

第四,《杨通墓志》:“凡厥士友,至于宾僚,镌石题徽,式扬景烈”,《王偃墓志》:“凡厥士友,至于宾僚,咸以为泉门一闭,陵谷代迁,镌石题徽,式扬景烈”,前者抄袭后者,而删去“咸以为泉门一闭,陵谷代迁”一句,造成前后文意不能衔接。

第五,《杨通墓志》铭文“月镜云升,汉高星朗。绵绵簪缨,罍罍勋劳。行归于隋,万民所望”,《王偃墓志》铭文“云昇月镜,汉举星明。於照遐烈,奕世有声。厥祖皇考,接武维城。和光地纬,穆是天经”。前者“月镜云升,汉高星朗”,乃是篡改后者“云昇月镜,汉举星明”,篡改前语义通顺,对仗工整,篡改后文意似通非通,上下句亦失对。《王偃墓志》铭文符合押韵规律,而改窜后的《杨通墓志》铭文则失韵。

第六,《杨通墓志》铭文“赫赫新涂,继体承英。六龙登号,三虎驰名。并谷有迁,斯名以识”,《王偃墓志》铭文“岩岩安复,履道怀贞。赫赫新涂,继体承英。八龙登号,三虎驰名”。《王偃墓志》的“安复”是指其祖安复侯王芬,“新涂”是指其父新涂县开国侯王五龙。《杨通墓志》照抄了“赫赫新涂,继体承英”一句,但王偃之父,与杨通何干?这是造伪者张冠李戴的最好证明。造伪者又抄袭了《王偃墓志》的“八龙登号,三虎驰名”,只是将“八龙”改为“六龙”,以掩人耳目。《杨通墓志》铭文因是杂凑而成,所以亦不押韵。

第七,《杨通墓志》与《王偃墓志》“五”皆作“亾”形,“参”皆作“參”形,“庐陵”皆作“卢陵”,皆有“虎贲中郎将”一职,这些也不可能巧合。

两方本应互不相干的墓志,却出现如此多的雷同之处,难道不很可疑吗?《王偃墓志》从各方面来看,都不太可能是伪刻,造伪的就只能是《杨通墓志》了。

另外,如果将《李祈年墓志》与《王偃墓志》作一比较,可以发现《王偃墓志》也是《李祈年墓志》造伪的一个来源。首先,二者职官多有雷同,如皆有“镇北府参军”、“建威将军”;《李祈年墓志》有“渤海卢陵二郡太守”,《王偃墓志》作“卢陵勃海二郡太守”;《李祈年墓志》有“光禄大夫”、“武卫将军”,《王偃墓志》作“光禄勋”、“右卫将军”。其次,二者文句亦有雷同,如皆有“有败狄之勋”、“凡厥士友,至于宾僚”等字样。

因此可以说,造伪者投机取巧,利用一方真的《王偃墓志》,造了两方假的墓志:《李祈年墓志》和《杨通墓志》。

四、对于《杨通墓志》认识的重新检讨

对于《杨通墓志》的研究，就笔者管见所及，主要有以下四家：

《隋代书法研究》将此志作为隋代篆、隶、楷杂糅的书风的一个代表^①。今按：此志篆书只有一个，即“五”作“𠂔”，乃是抄袭《王偃墓志》而来。其馀皆是楷书，而略有隶意。与隋代典型的篆、隶、楷杂糅的墓志相比，此志文字伪造之迹亦不难看出。

《齐鲁碑刻墓志研究》据志文提出三点意见：第一，盘阳郡不见于史，或在北齐、北周时期短时间置之。第二，志所云杨子简以灭蛮之功得赐杨氏，与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所载不合，何为是，今难考之。第三，志云杨通曾任庐陵太守，此庐陵郡当在北方而非南疆，东魏王偃也曾为该郡守，此可补史缺^②。今按：如前所述，盘阳设郡和杨子简其人皆属于虚乌有。唯庐陵郡一事，仍需考辨。据《王偃墓志》，王偃曾任庐陵、勃海二郡太守，《齐鲁碑刻墓志研究》据此认为北朝曾设庐陵郡。我们认为此为孤例，恐难论定。且王偃祖、父皆仕南朝，王偃本人亦可能在南朝任职，后来才入北朝。如果此假设成立，则庐陵太守当是王偃在南朝的任职，其入北后又任勃海太守。投降敌朝，这不是一件光彩的事情。墓志作者可能为了掩饰这一点，有意将王偃历仕二朝的官职糅合在一起，从而造成了北朝曾设庐陵郡的假象。当然，笔者此说亦是一种假设，关于王偃庐陵太守一职，仍需进一步讨论。而《杨通墓志》的“庐陵太守”，乃是抄袭《王偃墓志》，讨论时自当剔除。

《新出》也提出三点意见：第一，《墓志》称杨通为青州盘阳郡人，盘阳于北魏置县，属青州齐郡，隋无盘阳郡，疑此盘阳郡乃魏末或北齐时升县为郡，周及隋初仍而未改，后乃省入淄川（引按：应作“临朐”）县。第二，《墓志》记杨通祖、父历官，有些为史书所不载。北魏以前不见有羽骑尉，北朝汉北郡亦不见于史，可能置于北周。第三，《墓志》称杨通“沙漠驰誉”，说明他可能参与过鄂尔多斯地区的战事。今按：这三点推论，都没有坚实的证据。根据我们前文所述，恐怕都是靠不住的。

《隋汇》认为《杨通墓志》的“镇北平府”，可补北朝镇府名目之阙。今按：如前文所述，北朝时北平设军镇应是可信的^③，但其军府不应称作“镇北平府”，而应称作“北平××府”。

【作者简介】梁春胜，男，河北大学文学院副教授。研究方向：出土文献与近代汉字。

①虞晓勇：《隋代书法研究》，首都师范大学2003年博士学位论文，第68页。

②赖非：《齐鲁碑刻墓志研究》，齐鲁书社，2004年，第320、306—308页。

③隋《□墮墓志》：“祖，魏扬麾将军、北营州长史、北平镇将。”（《隋汇》496）严耕望《中国地方行政制度史——魏晋南北朝地方行政制度》卷下第十一章“北魏军镇”部分据此收入“北平镇”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7年，第710页。